

□ 范典

《中国在梁庄》这本书是作者梁鸿从城市回归农村、从学术体制重投生命本源的一次尝试之作，用她的话讲，“是重回生命之初，重新感受大地，感受那片土地上的亲人们的精神与心灵。它是一种展示，而非判断或结论”。

很多时候，年轻人接受既定命运安排时缺乏对上一代生活模式的联想，导致生活和拼搏都丧失经验与方向，而老者总是起着中间人作用，将那些已然为现代性机制遗弃的过往都重新拼贴起来。作者抱持信念要恢复一个村庄的全貌，其实也不能抛开对自身生命本源的追溯，曾经是村庄的一分子，而今到大城市求学、工作、搞学术研究，越往高处走，就像风筝越往高处飞，它总要担心牵系着它的“根源”是否稳固，那条线是否紧紧被抓住。



《中国在梁庄》
梁鸿 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0年11月出版

【乡土调查】

以一个解密者的身份进入故乡

城市的发展有无数的见证人和记录者，就算不用文字，那些玻璃幕墙都会记住你生硬的棱角，而农村和农民们呢？他们在优越的城市人眼里，只会与贫穷和无知挂钩，作者以自己的故乡作为切入对象，从一桩桩人生个案里剖解出良知与人性来，她的那分使命感使她在寻找自己生命本源同时，也让很多生命获得了救赎与重建。她让我想起华裔女作家张纯如，只不过一个是搞文学一个研究历史，但相同的是她们都是女性，在创作过程中都不约而同地投入了感情，且陷得很深，使她们力图建构的纪实氛围受尽道德观的摧虐。

作者对村里的打工者、青年、妇女、孩子、老人、农耕者、村官、族人进行了爬爬式采访，分成八大篇章，条理明晰而又从各个层面、各种角度对梁庄进行了深挖掘。村庄的确改变了，在日新月异的城市化进程中，农村也不再保持自身纯朴的特质，家里装修，身上衣着、谈吐言辞都向城市看齐。很多江浙一带的农村田地由政府征收，周边都建起了工业园区，大马路四通八达，大城市周边的农村都把自造房租给外来打工者或刚毕业的大学生，廉思的《蚁族》就曾描述过这一景象。

作者搜集了大量的录音采访，将其真实、原生态地用文字反映出来，夹杂着生动鲜明的口语，人物形象饱满、立体，而作者也无意将极富散文化的文字散横其间，夹叙夹议，既感性又充满着智性的分析，使得这样一部纪实性文体的作品散发出浓厚的文学魅力。读此书屡被感动，为书中所记录的桩桩件件故事，以及作者为此辩驳的声音。她在前言中有一段话讲得很透彻：“我想要抛弃我的这些先验观念，以一个怀疑者，对或左或右的观念保持警惕，以一个重新进入故乡密码的情感者的态度进入乡村，寻找它存在的内在逻辑。当然，这仍然只是一种努力，因为你必须要进行语言的‘编码’，要把许多毫无联系的、没有生机的材料变成故事，要经过‘隐喻’才能呈现给大家。”因此，你在书中看到的梁庄，色彩繁复，人物众多，无论是自己的亲人还是朋友，作者都毫不手软，冷静分析，指出弊病所在。但这是一种两难的状态，一方面要降低身份，才能重新融入到乡村意识中，不受排挤，另一方面又要拔高态度，坚持立场，她不能偏左或偏右，她只能作为一个采集者、一个揭露者，而非评判者。

梁鸿这本书让我们看到了中国农村的新旧面貌的更替，但更多的却是农村人民的众生相，他们的精神追求和对生活的热爱、困惑、痛苦，从赵树理、丁玲、赛珍珠、浩然等一大批农村题材的书写者的作品中，我们读到了黑山白水似的农村气质，而《中国在梁庄》则以大视野、纪实、新角度使这一气质得以立体呈现，是近年来关于农村题材的不可多得之作。

我认识张宏杰，是他写《大明王朝的七张面孔》，写朱元璋，将中国封建专制根源写得剥皮见骨，看得我心里悚然。

看完宏杰的《曾国藩的正面与侧面》，我问他：“你想过吗？为什么你从朱元璋写到了曾国藩？”

他想想说：“没有。”

我说：“也许岁月让人从批判走向了建设。”

一旦走上这条道路，路就永远没有尽头。在这条路上，种下的每一棵树，也许深深植下，却被连根拔起，但是也没有别的办法，就像曾国藩一直说人想要有所树立，必须从不安求人知开始，“但问耕耘，莫问收获”。至于结果如何，他写信给好友郭嵩焘，说：我曾经把功业之成败、名誉之优劣、文章之工拙，都放在“运气”这一囊之中，久而弥信。

这也算是命吧，以至于他半玩笑半认真地让人在他死后，在墓前刻上“不信书，信运气”。

这话里有无限心酸。

曾国藩当年是好名之人，把自己的清誉放在性命之上，爱惜至极，后来明白“大抵任事之人，断不能有誉而无毁，有恩而无怨”。

体制内的改良者，大都经历这样的处境，像蔡元培说的锅里的小鱼，“两边煎”，政府觉得你不忠诚，老百姓觉得你是走狗，保守者觉得你动摇根基，激进者觉得你迟滞迂缓，总是两边都骂你，什么好也落不着。

临终前两年，处理天津教案，原本以他为荣的湖南同乡，视他为奇耻大辱。在北京的湖南会馆，不仅他的“官爵匾额……悉被击毁”，就连他的名籍也被削去。一个举子写了一副对联：“杀贼功高，百战余生真福将；和戎罪大，早死三年是完人。”

曾国藩只能横下一条心：“但令大局不致从此决裂，即为厚幸；一身丛毁，实由智浅不能两全，亦遂不复置辩。”

百年来，对他的毁誉都很极端，他被认为是完人，也被认为是卖国贼，被认为是圣徒，也被认为是刽子手。

真与伪是大敌，真却永远两拳空空，无所依恃。

但这个湖南人明知不可，仍以一身霸蛮之气而为之“吾辈自信之道，则当与彼赌乾坤于俄顷，较殿最于锱铢。终不令囊独胜而吾独败”。

老头儿长相朴拙如农夫，一辈子俭苦无已，随手一只青藤箱子，身上的长袍上有油渍，没有任何精英面目，视之甚至让时人轻贱。但就靠两根穷骨头，养活的这一点春意，却能在中国大地上渐流渐广，代代都有中国人如梁启超那样，从他身上得到建设之力，“为之不已，将有可时，若其不为，则天下事固无一可也”。

曾国藩形容过这种力量，“风之为物”，试图把握它时，像是空无一物，试图钳制它时，像是很容易衰落，但是“及其既成，发大木，拔大屋，一动而万里应，穷天下之力而莫之能御”。

□ 柴静



《曾国藩的正面与侧面》
张宏杰 著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11年1月出版

【历史空间】

岁月让人从批判走向了建设

【原色视域】

画画的卡夫卡

□ 韩青

偶尔地看到《卡夫卡的画笔：曾是伟大画家的弗兰茨·卡夫卡》（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6月第一版），知道卡夫卡也是一个学画未成的作家。

对绘画怀有梦想的作家，可以列出一个很长的名单。比较著名的例子，写《悲惨世界》的老雨果算一个。他画得一手精致的水彩画，对于烙画的工艺也略通一二，终生都保持着随手涂鸦的素描雅趣。为纪念雨果诞辰二百周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曾经刊印过《雨果绘画》。

另一个有较高知名度的，是《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的作者劳伦斯。他先学画未成才当作家的，成名后还出版过个人绘画集，并且系统研究了英国绘画史的演变，认为是伊丽莎白女王时代流行的梅毒病，让人们谈性色变，这种态度深刻地影响了英国对人体绘画的看法，导致画家们只能专注于风景画的创作，进而给英国现代造型艺术带来了相当滞后的局面，使法国画家们得以顺利超越，从此领先于世界现代艺术的潮头。在题为《直觉与绘画》的文章中，劳伦斯还以较大篇幅向英国读者介绍了后印象主义时代的塞尚，指出塞尚的“苹果”是不能吃的，只是一幅“画”，因此它比人体更能够代表世界新艺术发展的方向，甚至，他豪放地宣布：“塞尚的苹果要比柏拉图的《理想国》强多了。”

塞尚与左拉都是生活在普罗旺斯艾克斯小城的居民，从少年时代就是同学与好友，左拉在巴黎成为大作家，结识了众多著名画家，还写过《拥护马奈》，是最早支持与声援印象派的文化名流，但在这一时期，两位老人却绝交了，因为左拉不能理解塞尚画面朴拙的非凡意义，在一部小说里描写了一位又老土又笨拙的失意画家，人物原型就是塞尚，这是1886年被记入世界艺术史的一个事件：第一，它意味着塞尚绘画在当时的孤立状态，第二，它标志着塞尚领先于世界画坛的绝对高度。其实，这两点也是一回事。而写于1929年的劳伦斯的这篇文章，则说明了塞尚现代绘画之父的地位，此时已经在世界的更大范围，在英语文化国家里被确立。

眼下，我们周围中产阶级与小资们的艺术欣赏水准，依然还需要劳伦斯继续开导。当然，劳伦斯的此番著述，也是来自于他个人绘画实践心得，某种程度上，他认为自己年轻时习画未成，就如同塞尚早期的古典绘画失败一样，也是因为没有能够在观念上弄明白画布上的物像与现实中的物体之间的本质关系。而这一点，也是在今天的画廊美术馆里被极度混淆的一个概念。

同样热爱绘画的卡夫卡，亦有自幼习画的经历，曾对友人自述：大学期间或毕业后想过当画家，可惜“在一个很糟糕的女画家那里开始系统学习绘画，毁掉了我全部的天赋”。他的朋友则说：“直到生命的终点，卡夫卡一直有规律地作画。”如同对待他的文学作品一样，1921年底他在第一次给遗产执行人的“遗嘱”中写道：“我留下的所有绘画作品等，都要毁掉。”但在一年之后第二份遗嘱中，未再有明确提及画作。也因此，现在我们才有机会能看到这个伟大作家的另一个艺术表达方式。

卡夫卡的画，基本上是线条画，喜欢用钢笔，多是素描与速写，还是一些小品画，以及充满意象的示意图。而且，就像中世纪或者伊斯兰的画匠，他很喜欢把字迹做成流动的，视觉上没有间断的线条构成的图案，尤其在入睡之前，仿佛是一个安眠游戏。怎么形容呢？可以想象一个更具孩子气的保罗·克利吧。

事实上，卡夫卡被保留下的画作并不多，依靠着出版人的努力阐释与卡夫卡语录摘抄，才编辑出一本小书的模样。但是，作为一个窗口，也已经足够了。我们可以知道，作为画家的卡夫卡，观念亦是现代艺术范畴的，画面构成有着与其文学作品体裁一致的形式上的现代感。至少，不是希特勒



卡夫卡画作：思想者



@红泥巴阿甲：要我说，《大卫，不可以》肯定是一本极好的书。极好的童书其实是很真实的，即使是虚构的童话，也是情真意切的。小孩子的幸福在于他们活在真实里，大人多数情况下不得不活在概念中。与孩子一起读很真实的书，享受很真实的生活，可以暂时把概念放一放。

@毛丹青：今天继续阅读村上春树，目的是为了完成有关他的心象风景的策划。读他的散文比小说顺溜儿，尤其是公路散文，有很多真情吐露。比如他把自己说成“不乐意返回家乡”的一类，理由是有过伤痛，但谁也不知道是什么痛。村上春树的叙事总有一块帘儿，而且这块帘儿从他的少年时代就已经高高地挂起来了！

@一个人的远行1984：瞟了一眼苏童的《妻妾成群》，一股腐烂的气息扑面而来，旧时的文化骨子里拿女人当一种私有物品，把她们当宠物一样圈养着，这样的文化土壤培植不出健康的婚姻和爱情。《山楂树之恋》里的老三之所以让人倾心，是他在生活中处处体贴关照静秋，为了逼静秋去看医生可以割破自己的手腕。

@黄老邪：《现代学林点将录》胡文辉著。朋友告诉我这是本八卦书，意为老六说过的有料有趣，买到手翻过一遍，果真。不满的是它的印制错位，干吗非整个16开软精？600多页，卧读如托金砖练功，坐读呢，又死活掰不开瓢蕊，看前面时左轻右重，一再困扰不胜其烦，真想整个拆了它一页页如厕精读。